

深圳市千浪时代技术有限公司网络音乐内容自审管理制度

第一章 总则

第一条 为规范我司网络音乐业务内容管理，落实互联网文化经营单位主体责任，依据《互联网文化管理暂行规定》《网络文化经营单位内容自审管理办法》《网络信息内容生态治理规定》等法律法规，结合公司以 AI 生成原创音乐为主、外部版权授权为辅的网络音乐业务实际，制定本制度。

第二条 本制度适用于公司旗下"多声声"APP 及所有对外传播的网络音乐产品，包含音乐音频、歌词、封面配图、简介文案等全部配套内容。所有音乐产品对外上线传播前，必须完成内部内容自审，未经审核不得对外发布。

第三条 公司设立内容审核岗位，配置专职内容审核人员，落实"先审核、后上线"原则，对 AI 生成音乐及外部引入的版权音乐产品开展合规审查，杜绝违法违规音乐内容上线传播。

第二章 审核岗位职责

第四条 内容审核人员岗位职责：

（一）熟悉互联网文化相关法律法规，掌握网络音乐内容审核标准；



(二) 负责对拟上线的 AI 生成音乐作品及版权引进音乐作品开展音频、歌词、封面图文全维度合规审核；

(三) 负责对 AI 生成音乐的生成提示词 (Prompt) 进行审核，确保生成指令不包含违规、侵权内容；

(四) 负责留存 AI 音乐生成记录，包括生成时间、生成提示词、生成结果、审核结论等，生成记录保存期限不少于 3 年；

(五) 独立出具审核通过/不予通过意见，做好审核台账记录；

(六) 定期参加政策法规、内容审核业务培训；

(七) 负责线上音乐内容的日常巡检，发现违规内容及时启动下架处置流程。

第五条 审核实行双人复核机制，重要曲目、存在争议曲目需两名审核人员复核确认后方可上线。

第三章 内容禁止条款

第六条 严禁上线含有下列内容的网络音乐产品：

- (一) 违反宪法确定的基本原则的；
- (二) 危害国家统一、主权和领土完整；
- (三) 泄露国家秘密、危害国家安全，损害国家荣誉利益；
- (四) 煽动民族仇恨、民族歧视，破坏民族团结，侵害民族风俗习惯；



- (五) 宣扬邪教、封建迷信；
- (六) 散布谣言，扰乱社会公共秩序；
- (七) 宣扬淫秽色情、赌博、暴力、教唆犯罪；
- (八) 侮辱诽谤他人，侵害他人名誉权、著作权等合法权益；
- (九) 违背社会公序良俗；
- (十) 法律、行政法规规定其他禁止内容。

第四章 审核工作流程

第七条 音乐入库审核流程（含 AI 生成音乐及外部版权音乐）

（一）AI 生成音乐审核流程：

1. 提示词审核：生成前由操作人员填写生成提示词（Prompt），内容审核人员对提示词进行合规审查，确保不包含违规、侵权、抄袭等指令内容，审核通过后方可执行生成操作。
2. 生成记录留存：每次音乐生成操作须完整记录生成时间、生成提示词、使用的 AI 模型版本、生成结果文件信息、操作人员等信息，生成记录妥善保存不少于 3 年，以备核查。

3. 生成内容审核：AI 生成音乐完成后，审核人员对生成音频、歌词文本、封面图片进行全维度合规审核，审核标准与本制度第六条一致。

4. 版权资质核验：核验 AI 生成内容的版权归属，确认公司已取得 AI 生成内容相关资质（包括算法备案、大模型合作协议、安全评估报告、软件著作权等），确保 AI 生成内容的知识产权归属清晰。

（二）外部版权音乐审核流程：

1. 版权核验：版权管理岗核验版权方资质、授权合同，确认授权链条完整、授权范围、期限清晰有效，无权属瑕疵。

2. 内容初审：审核人员对音乐音频、全部歌词文本、封面图片、作品简介逐项审查。

3. 复核：普通曲目单人审核；存在歌词敏感、主题有争议曲目执行双人复核。

（三）结果处置：

审核通过：登记进入音乐曲库，允许安排上线；

审核不通过：注明拒绝理由，不予入库上线，退回版权合作方或废弃 AI 生成结果。



（四）台账留存：建立内容自审台账，记录曲目名称、词曲作者、版权方/生成来源、审核人、审核时间、审核结论，台账资料妥善留存备查。

第八条 线上内容日常巡检机制

已上线音乐产品开展定期巡检，如巡检发现已上线作品存在违规问题，立即执行下线，做好记录，同步对接版权方或内部处理。

第五章 培训与责任追究

第九条 公司每季度组织内容审核、运营、版权岗位人员开展法规与审核业务培训，留存培训记录。

第十条 审核人员未履行审核职责，导致违规内容上线传播的，按照公司内部制度追究岗位责任；造成行政、法律后果的，公司依法追究相关人员责任。

第六章 附则

第十一条 本制度自公司盖章之日起实施，根据国家最新法规政策动态修订。

深圳市千浪时代技术有限公司

2020年9月17日



CS 扫描全能王

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